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(02)2397-1793
承辦人：賴玫蓓
電話：(02)23979298#656
E-Mail：meichien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給字第10600570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(106E004654_1_21120323285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（以下簡稱本方案）
106年9至10月專屬主題活動「臺式的日常生活好物展」訊息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參考利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承作契約書」第5條規定及本方案承作廠商學思行數位行銷股份有限公司106年9月12日學商字第10000106091200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專屬優惠活動至106年10月25日止，相關訊息請詳見以下網頁：http://activity.taaze.tw/home.html?m=1000473155&utm_source=taazemarketing&utm_campaign=B&utm_term=government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最高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臺灣高等法院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智慧財產法院、法官學院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審計部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含行政院秘書長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)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學思行數位行銷股份有限公司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(含附件)、全國政府

10_人事處 收文:106/09/21



1060229952

有附件

機關電子公布欄(含附件)

2017-09-21
12:12:55
電子公文
交換印章



裝

訂



線